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 Xing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6)

須予披露及主要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期間，本集團對中銀、交銀、工銀及晉中農合等多家銀行機構發售的理財產品作出認購，被列為上市規則下之須予披露或主要交易。有關認購事項概述如下：

須予披露交易

2016中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認購人民幣50,000,000元的中銀理財產品1，於中銀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認購人民幣100,000,000元的中銀理財產品2，於中銀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全部贖回。

2016交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日分別對交銀理財產品1作出三項認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於交銀理財產品1的該三項認購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全部贖回。

2016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認購人民幣130,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認購人民幣65,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認購人民幣201,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全部贖回。

2017工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認購人民幣48,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1，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認購人民幣140,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2，於工銀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認購人民幣204,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1。

2017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認購人民幣32,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4，使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認購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之未贖回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

主要交易

2016主要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認購人民幣30,000,000元之工銀理財產品1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將認購金額增加人民幣188,000,000元，使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218,000,000元。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該等認購金額中，有人民幣20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獲贖回。

2017主要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認購人民幣204,000,000元之工銀理財產品1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將工銀理財產品1的認購金額增加人民幣20,000,000元，使本集團認購的工銀理財產品的未贖回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301,500,000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2016中銀理財產品、2016交銀理財產品、2016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017工銀理財產品及2017晉中農合理財產品之認購事項各自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等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的報告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其各自的認購事項合共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的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認為理財產品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為理財產品整體具有較低風險，且有高度保障。然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理財產品的認購結餘乃視為可供出售投資。由於該錯誤理念，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該等認購事項的適用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已獲控股股東White Dynasty確認，White Dynasty已批准、確認及追認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因此，本公司不會向股東寄發通函，且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期間，本集團對中銀、交銀、工銀及晉中農村信用合作社等多家銀行機構發售的理財產品作出認購，被列為上市規則下之須予披露或主要交易。有關認購事項概述如下：

2016中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認購人民幣50,000,000元的中銀理財產品1，於中銀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認購人民幣100,000,000元的中銀理財產品2，於中銀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全部贖回。

2016交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日分別對交銀理財產品1作出三項認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於交銀理財產品1的該三項認購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全部贖回。

2016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認購人民幣130,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認購人民幣65,000,000元晉的中農合理財產品2，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認購人民幣201,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於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全部贖回。

2017工銀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認購人民幣48,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1，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認購人民幣140,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2，於工銀理財產品2的該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全部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認購人民幣204,000,000元的工銀理財產品1。

2017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認購人民幣32,000,000元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4，使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認購的晉中農合理財產品之未贖回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

主要交易

2016主要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認購人民幣30,000,000元之工銀理財產品1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將認購金額增加人民幣188,000,000元，使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218,000,000元。於工銀理財產品1的該等認購金額中，有人民幣20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獲贖回。

2017主要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認購人民幣204,000,000元之工銀理財產品1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將工銀理財產品1的認購金額增加人民幣20,000,000元，使本集團認購的工銀理財產品的未贖回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301,500,000元。

理財產品的的主要條款

| | |
|-------|-------------------------------------|
| 產品名稱： | 中銀理財產品：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CNYAQKF) |
| | 交銀理財產品：「蘊通財富·日增利」S款 |
| | 工銀理財產品1：無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幣理財產品 (0701CDQB) |
| | 工銀理財產品2：如意人生III (A款) 人民幣理財產品 |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和諧財富」系列人民幣理財產品 |
| 風險分類： | 中銀理財產品：低 |
| | 交銀理財產品：很低 |
| | 工銀理財產品1：很低 |
| | 工銀理財產品2：中 |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中低 |

| | |
|-----------|--|
| 投資組合： | 中銀理財產品：中國政府債券、央行工具、金融債券、高信用評級企業債券及銀行存款 |
| | 交銀理財產品：固定收益產品、貨幣市場投資及銀行存款 |
| | 工銀理財產品1：債券、銀行存款及資產管理計劃 |
| | 工銀理財產品2：債券、銀行存款、股本投資及資產管理計劃 |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債券及貨幣市場投資 |
| 實際或預期回報率： | 中銀理財產品：每年2.10% |
| | 交銀理財產品：每年2.50%至2.85% |
| | 工銀理財產品：每年2.30% |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每年2.80%至4.20% |

現況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i)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認購事項蒙受任何金錢損失；及(ii)該等認購事項並無對本集團營運資金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進行該等認購事項之理由及利益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專注於住宅及商用物業的發展項目。

中銀、交銀、工銀及晉中農合為中國的持牌銀行。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銀、交銀、工銀及晉中農合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為最大程度地利用本公司銀行結餘，而不影響本集團營運流動資金及資金保障，本集團動用其銀行結餘認購整體具有較低風險及高度保障的理財產品。董事認為，(i)該等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的回報高於中國的商業銀行一般所提供的存款回報；(ii)該等認購

事項的資金來自本集團暫時的閒置資金，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或營運；及(iii)該等認購事項的投資回報將增加本集團收益。因此，董事認為，該等認購事項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2016中銀理財產品、2016交銀理財產品、2016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017工銀理財產品及2017晉中農合理財產品之認購事項各自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等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的報告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其各自的認購事項合共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的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認為理財產品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為理財產品整體具有較低風險，且有高度保障。然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理財產品的認購結餘乃視為可供出售投資。由於該錯誤理念，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該等認購事項的適用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已獲控股股東White Dynasty確認，White Dynasty已批准、確認及追認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因此，本公司不會向股東寄發通函，且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16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及2017主要交易之合共認購事項。

補救措施

本公司對未遵守上市規則深表遺憾，本公司謹此強調，上述未遵例事項乃無心之失，本公司並無意隱瞞任何有關該等認購事項的資料不予披露。

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未遵例事項，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執行經修訂的本集團投資政策，要求員工於訂約投資(尤其是未來理財產品)前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按個別及共同基準進行規模測算。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中銀」 | 指 | 中國銀行 |
| 「中銀理財產品1」 | 指 | 中銀所提供名為「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CNYAQKFTP0)」的理財產品 |
| 「中銀理財產品2」 | 指 | 中銀所提供名為「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CNYAQKFTP1)」的理財產品 |
| 「中銀理財產品」 | 指 | 中銀理財產品1及中銀理財產品2 |
| 「交銀」 | 指 | 交通銀行有限公司 |
| 「交銀理財產品1」 | 指 | 交銀所提供名為「『蘊通財富•日增利』S款人民幣理財產品」的理財產品 |
| 「交銀理財產品」 | 指 | 交銀理財產品1 |
| 「本公司」 | 指 |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86)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工銀」 | 指 | 中國工商銀行 |
| 「工銀理財產品1」 | 指 | 工銀所提供名為「無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幣理財產品(0701CDQB)」的理財產品 |
| 「工銀理財產品2」 | 指 | 工銀所提供名為「如意人生III(A款)人民幣理財產品」的理財產品 |
| 「工銀理財產品」 | 指 | 工銀理財產品1及工銀理財產品2 |
| 「晉中農合」 | 指 | 晉中經濟技術開發區農村信用合作社 |

| | | |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 | 指 | 晉中農合所提供名為「2016年和諧財富•益得安保本理財產品第六十六期」的理財產品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 | 指 | 晉中農合所提供名為「2016年和諧財富•益得安保本理財產品第六十二期」的理財產品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 | 指 | 晉中農合所提供名為「2016年和諧財富開放式理財產品•開心6號」的理財產品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4」 | 指 | 晉中農合所提供名為「2017年和諧財富•益得安保本理財產品第十八期」的理財產品 |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 指 | 晉中農合理財產品1、晉中農合理財產品2、晉中農合理財產品3及晉中農合理財產品4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股份之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該等認購事項」 | 指 | 認購多家銀行機構發售的理財產品 |
| 「White Dynasty」 | 指 | White Dynast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控股股東之一 |
| 「理財產品」 | 指 | 中銀理財產品、交銀理財產品、工銀理財產品及晉中農合理財產品 |
| 「%」 | 指 |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白選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白選奎先生、白武魁先生、白國華先生及董世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炯先生、田華先生及裘永清先生。